

#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

Taoyuan General Hospital,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## 「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」院際合作聯合訓練辦法

99年06月09日訂定  
99年09月30日修訂  
100年03月15日修訂  
100年12月30日修訂  
101年06月19日修訂  
102年07月30日修訂  
104年07月27日修訂  
105年01月20日修訂  
107年04月13日修訂  
108年04月22日修訂  
109年04月22日修訂  
109年10月13日修訂  
112年02月08日修訂  
112年11月17日修訂  
114年01月09日修訂

一、本院為執行衛生福利部「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收訓他院薦送符合本計畫訓練資格之學員，並加強專業交流合作，提供聯合訓練機制，訂定本聯合訓練辦法。

二、受訓人員應符合本計畫規定之受補助學員身份：

(一)西醫師：

1. 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。
2. 專科醫師訓練。

(二)牙醫師：

1. 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。
2. 專科醫師訓練。

(三)其他醫事人員，包括護理師、藥師、醫事放射師、醫事檢驗師、職能治療師、物理治療師、臨床心理師、諮商心理師、呼吸治療師、助產師、營養師、聽力師、語言治療師、牙體技術師及其他符合醫療法第十條規定之人員。

受補助資格，除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之受訓人員外，應領有醫事人員證書，且執業登記於申請補助醫院。

三、申請及受理作業：

(一)申請作業

1. 時間：應於訓練前一個月提出。
2. 程序：由擬委託送訓醫院備函向本院申請。
3. 符合收訓規定者，需三個月內體檢(含胸部X光報告、B型肝炎抗原抗體檢查)正常並辦理報備支援。

(二)受理作業

1. 符合收訓規定者，由各科部視實際訓練容量酌定是否收訓，但應符合衛生福利部規定之師生比例。
2. 未經本院函復通知其來院辦理報到前，不得提前到院訓練。

四、代訓課程：依委訓醫院之需求項目及時程，實施訓練與評核。

五、代訓費用：

除本院分院薦送之受訓學員免收費用外，其他各類受訓學員收費標準如下：

- (一)西醫類各科：每人每月新台幣 20,000 元。
- (二)牙醫類各科：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，每人每月新台幣 4,000 元。
- (三)醫事類各科：每人每日新台幣 200 元，每人每週新台幣 800 元，每人每月新台幣 2,500 元。

(四) 藥事類：每人每月新台幣 2,500 元；若含化療調配課程，每人每月新臺幣 3,200 元。

(五) 若另訂有特殊合約者不受此限。

#### 六、受訓人員工作規範：

(一) 待遇：除另有規定外，本院不支給任何待遇，膳宿自理。受訓人員得申請宿舍，費用依宿舍現行收費標準辦理，但視情況供給宿舍。

(二) 工作規範：代訓人員得依其申請類別進行訓練，同時比照本院同等職級人員之工作職責執行業務。代訓期間得參加討論，必要時在本院上級醫事人員指導下，參與門診、教學、檢查或值班等。代訓人員應遵守本院之員工工作規則及醫師服勤規則。

(三) 考核：由本院各科部依計畫訂定之評核方式及標準進行考評。

(四) 受訓人員在本院接受訓練期間，如有違規事項，由本院各訓練科部主管逕行警告，如仍再犯，由本院各部主管簽請院方同意後，決定停止其受訓，並函告送訓醫院予以處分。

#### 七、結訓應辦手續：

(一) 受訓人員結訓時，應在辦清離院手續前確實完成病歷紀錄等作業及其應負之職責。

(二) 結訓前由受訓單位考核代訓者，經考核通過後發給代訓證明；惟未辦清離院手續者，本院除不發給受訓證明及成績，並將通知送訓醫院，中止其再薦送人員至本院代訓之機會。

(三) 領有進出之磁卡者，須繳回原單位。

#### 八、本辦法經院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#### 九、附表：

(一) 代訓申請單

(二) 代訓類別聯絡窗口

##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聯合訓練代訓申請單

申請類別：西醫類\_\_科 牙醫類 護理類 藥事類 醫事放射類 醫事檢驗類 職能治療類 物理治療類 語言治療類 呼吸治療類 營養類 助產類 聽力類 臨床心理類

服務機構：	服務部門：	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
職稱：	出生年月日： 年 月 日	
聯絡電話：		
通訊住址：		
證照號碼：醫、護(技術)人員專業證書 字第 號		
申請前往代訓單位：		
申請代訓期間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申請人直屬主管：_____簽章		
委託代訓機構用印		
※請檢附相關資料： 1.醫事證書影本 2.執業執照影本 3.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(非PGY人員免附) ※以上欄位請申請人及委託代訓機構詳填。		
代訓費用：每名每月 元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訓練單位	教學部  人事室  主計室	

##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

## 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代訓類別聯絡窗口

類別	聯絡人姓名	聯絡方式
牙醫	宋佩珊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2211
		E-mail：lisaung@mail.tygh.gov.tw
護理師	蔡素玲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4392
		E-mail：neng0576@mail.tygh.gov.tw
藥師	傅鈺翔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2018
		E-mail：fu215@mail.tygh.gov.tw
醫事放射師	陳宥臻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3129
		E-mail：heidi320@mail.tygh.gov.tw
醫事檢驗師	鄭景鴻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3222
		E-mail: 605393@mail.tygh.gov.tw
職能治療師	陳怡倩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3991
		E-mail：i74981097@gs.ncku.edu.com
物理治療師	施智恒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1230
		E-mail：sch700815@gmail.com
呼吸治療師	曹晶晶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3609
		E-mail：n002286@gmail.com
營養師	戴淑婷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3042
		E-mail：tin70816@mail.tygh.gov.tw
教學部 (醫師類)	陳欣誼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8335
		E-mail：jojo99@mail.tygh.gov.tw
教學部 (醫事類)	鄭文婷	電話：03-3699721 分機：8337
		E-mail：705743@mail.tygh.gov.tw